

常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常政发〔2018〕30号

市政府关于转发市发改委 市国土局《常州市区 2018年度土地储备开发计划》的通知

各辖区人民政府，市各有关单位：

为加强对我市土地的调控，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健康发展，依据我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关于进一步规范土地储备工作的若干意见》（常政发〔2017〕129号）等精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国土资源局会同相关单位，研究拟定了《常州市区2018年度土地储备开发计划》。现转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此件依申请公开）

常州市区2018年度土地储备开发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十九大精神为统领,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围绕市委、市政府确立的2018年度经济工作目标,充分发挥政府对土地市场的调控作用,加快旧城改造和城市建设步伐,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统筹兼顾,确保土地储备规模合理、实施有序,促进我市房地产市场健康稳定发展。

二、适用范围

本计划适用于常州市区保障住房用地和经营性用地的储备开发。

三、编制原则

(一) 落实城乡总体规划、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原则

结合我市发展战略的需要,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近期建设规划等相关规划为依据,合理确定计划总体指标,指导具体项目确定。

(二) 供储结合,规模适度原则

综合考虑我市土地市场供需状况,优先实施出让计划中的地块;优先整理存量储备地块;优先实施旧城改造地块。合理确定新增规模和完成开发规模,保持土地储备开发总量动态平衡,保障土地市场平稳发展,

（三）坚持土地节约集约利用原则

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关于节约集约用地精神，优先储备开发国有存量建设用地，尽量少占农用地，优先储备开发闲置、空闲和低效利用的土地。

四、2018年度计划总体安排

（一）计划总量

2018年市区储备总规模为8670.1亩，其中天宁区储备项目16个，1570.3亩；钟楼区储备项目15个，1809.9亩；新北区储备项目14个，1463亩；武进区储备项目9个，1242.9亩；经开区储备项目4个，584亩；金坛区2000亩。具体备选地块见附表。

（二）实施方式

土地收储各项工作由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组织实施，涉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由各级人民政府负责，土地由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统一储备。

五、保障措施

（一）合理安排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

土地储备专项债券资金要优先保障纳入当年或下年度出让的项目，确保地块出让的需要；优先安排前期开发单位完成大部分投入的项目，以激活沉淀资金。

（二）加强土地储备项目实施进度的督促，完善市区联动机制

土地储备机构要建立储备项目实施进度督查例会，根据各地

计划实施情况，调整下年度土地储备债券倾斜方向；国土部门调整相应地方的出让规模。

土地储备机构和属地政府要指导项目实施单位，认真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控制项目成本和实施期限，积极稳妥地推进旧城改造、房屋征收和补偿工作，确保储备项目的按期完成。

（三）加大储备地块的前期开发深度，促进熟地出让

规划和建设部门要根据储备地块片区基础设施和公建配套设施的建设要求，合理确定建设时序，指导项目实施单位，结合地块周边道路绿地等基础设施和公建配套实施的建设要求制定项目实施方案，提高地块熟地供应比例，提升地块价值。

六、本年度未完成项目，可以继续实施；因情况变化暂停实施或不再实施的，应在上报下年度计划时予以说明。

七、本计划自颁布之日起执行。实施储备地块时，政府不再另行立项。

附件：常州市区2018年度土地储备项目表

附件

常州市区 2018 年度土地储备项目表

区域	序号	地块名称	四至范围	规划用途	地块面积	原前期开发单位
钟楼区	1	常州化工设备厂地块	运河路西涵洞北	住宅	129.69	收储中心
	2	江南春宾馆地块	迎宾路 39 号	住宅	156	
	3	荷园西南角地块	凤凰河东侧、新龙路南侧、玉龙南路西侧、沪宁铁路北侧	商住	157.5	城建集团
	4	龙江路新闸行政边界周边地区改造（西杨村、刘家塘、榨树沟）	毛龙河以西、沪宁铁路以北、新裕路以东、龙城大道以南	商住	215	
	5	新市路北侧、芦墅路西侧地块	东至芦墅路，西至新市路与关河交汇处，北至关河，南至新市路	商住	257.87	晋投
	6	四院地块	北至红星道路；南至怀德路；西至劳动西路；东至现有道路	商务	15	轨道公司
	7	三堡街长江路交叉口西南角地块	东至长江路、南至劳动西路、西至十字河、北至三堡街	住宅	134.5	交投
	8	飞龙路西侧新岗路南侧地块	东至常林路，西至长江路，南至机械新村，北至规划道路	商住	132.18	
	9	长江中路东侧新岗路南侧地块	东至常林路、西至长江路、南至规划道路、北至红旗路	商住	208	
	10	西林公园东侧地块	东至中天凤凰电器城、南至学府路、西至玫瑰路、北至梅庄路	商住	98	西林
	11	东岱商业中心	梅庄路南侧、童子河东侧、中吴大道西侧	商务	12	
	12	新闸医养项目地块	南至新福路、东至玉龙路、西至凤凰河	医疗卫生	53	新闸
	13	青枫公园东侧地块	西至月季路、东至规划河道、南至青枫路	商业金融	80	五星
	14	枫逸人家东南角地块	玉龙路以西、香樟路以北	居住	11.7	钟楼经济开发 区
	15	区政府东侧 3#地块	玉兰路以南、龙江路以西、银杏路以北、海棠路以东	商住	149.5	
		合 计			1809.9	

区域	序号	地块名称	四至范围	规划用途	地块面积	原前期开发单位
天宁区	16	丽华路地块	中吴大道南侧、丽华北路东侧	住宅	62.27	收储中心
	17	诚通实业、三里地块	青龙西路南侧、东方西路北侧	住宅	130	
	18	二五三厂地块 ql-090402、090413	飞龙东路北侧、通江南路西侧	住宅	61.19	
	19	常隆化工及周边地块	飞龙东路南侧、通江路西侧	住宅	294	
	20	青龙 2-1#地块	竹林北路南侧、龙锦路西侧	商业	75.6	城建集团
	21	龙游河东侧地区改造 (朱家村、杨家村)	新运河以北、勤丰西路以西、 四药厂以南、龙游河以东	住宅	175	
	22	1 号线茶山站 DN-080502、 DN-080510 地块	北至中吴大道；南至夏雷路； 西至晋陵南路；东至清凉支路	商住	162.28	轨道公司
	23	1 号线茶山站 DN-080504 地块	北至轨道交通控制中心；南至 富盛路；西至清凉支路；东至 和平中路	商务	32.28	
	24	1 号线茶山站 DN-080509 地块	北至富盛路；南至夏雷路；西 至清凉支路；东至和平中路	商住	45.78	
	25	采菱老工业园	青洋路西侧、卞庄路东侧、离 宫路北侧	居住	111.3	天宁建设
	26	新世纪塑胶	清溪路东侧、中吴大道北侧、 常遥路西侧、光华路北侧	商业	19.95	
	27	前采菱村周边地块	东至采菱河，南至刘塘浜，西 至东城明居，北至劳动中路	教育	50.1	天隆公司
	28	青龙苑七期西侧商业 地块	新堂路北侧、横塘河东路东侧	商业	22.00	青龙街道
	29	东风地块五	东方西路南侧	居住	44.00	
	30	东风地块六	东方西路南侧	商住	32.00	
	31	中吴大道北侧(A、B、 C 地块)	东至广仁路(规划道路)，南 到中吴大道，西至长江路，北 至白荡河	商住	252.52	兰陵街道
合 计					1570.3	
武进区	32	万科一号地块	东至武宜中路，南至春秋路、 西至长沟河、北至滆湖路	居住	188.65	武进经发 集团
	33	世蒂爱斯地块	东至湖滨路及东龙路，南至京 杭大运河、西至武宜运河、北 至沈家弄浜	居住	356.35	

区域	序号	地块名称	四至范围	规划用途	地块面积	原前期开发单位
武进区	34	花园街西侧滆湖路北侧地块	花园街西侧、滆湖路北侧、凯尔锋度东南角	居住	16.75	武进经发集团
	35	梅家村及周边地块	武宜路西侧、聚湖路北侧、金鸡路南侧、玉塘路东侧	居住	95.88	
	36	诸家村及周边	金鸡路南侧、长沟河东侧、聚湖路北侧、规划道路西侧	居住	93.87	
	37	殷家村、横巷河及周边地块	玉塘路西侧、聚湖路北侧、金鸡路南侧、规划道路东侧	居住	110.43	
	38	中蒋村及周边地块	东至花园街，南至金鸡东路、西至武宜路、北至 312 国道	居住	136	
	39	淹城南地块 2	延政路南侧、凤林路西侧、规划道路东侧、永胜中路北侧	居住	164.44	
	40	招商花园城东侧地块	延政路北侧、溪路南侧、龙南路东侧、宝南路西侧	居住	80.5	
	合 计					
经开区	41	潞城街道新常源及周边地块	东方东路北侧、常青路西侧	住宅	131	经开区
	42	潞城街道五一小区地块	东方二路南侧、五一路西侧	住宅	186	
	43	丁堰街道蓝豹北侧地块	北至东方二路、西至大明路、南至蓝豹公司	居住	180	
	44	丁堰街道劳动东路北侧、鑫福苑东侧地块	西至鑫福苑、南至劳动东路、东至宛沿河	居住	87	
	合 计					
新北区	45	太平洋印刷地块	河海路北、衡山路东	商住	84	新北区
	46	海关地块	龙城大道北、龙城公馆东	商住	17	
	47	老国际学校地块	太湖路南、晋陵路东	商住	74	
	48	前桥小区西侧地块	龙城大道北、长江路西	商住	105	
	49	佳井工业园地块	龙城大道南、泰山路东	商住	138	
	50	龙湖原山南地块 GX070220	太湖路南、龙汇路两侧	商住	34	
		龙湖原山南地块 GX070221	太湖路南、龙汇路两侧	住宅	93	

区域	序号	地块名称	四至范围	规划用途	地块面积	原前期开发单位
新北区	51	牡丹水岸国际南侧地块	衡山路西、京沪高铁北	商住	83	新北区
	52	电子印刷产业园东侧地块	乐山路以西、龙须路以北、辽河路以南	商务	27	
	53	科创水镇三号、四号地块	东至新龙三路西至新龙二路南至龙须路北至辽河路	商务	219	
	54	创智湾公园北侧地块	新龙三路以西、新龙二路以东、新桥大街以北、云河路以南	住宅	58	
	55	新桥高中南侧地块	新龙三路以西、新龙二路以东、云河路以北、红河路以南	住宅	107	
	56	创智湾东北侧地块	乐山路以西、新龙三路以东、云河路以北、红河路以南	商住	147	
	57	旅游商贸学校南侧地块	仁和路以西、乐山路以东、云河路以北、红河路以南	商住	77	
	58	零星地块			200	
		合 计				
总 计					6670.1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法院，市检察院，常州军分区。

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3月21日印发